

广西大学林学院文件

林院政字〔2024〕4号

关于调整林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压实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，确保实验室安全运行，根据人员岗位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林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符韵林（党委书记）
叶绍明（党委副书记，常务副院长）
副组长：招礼军（副院长）
成 员：徐 丽（党委副书记）
梁俊波（副院长）
杨 梅（副院长）
尤业明（副院长）
吴庆标（实验教学中心主任）
李远发（林学系主任）
朱师丹（生态系主任）
王凌晖（园林系主任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协调处理日常事务：

主 任：吴庆标（兼）

秘 书：胡 颖



广西大学林学院办公室

2024年5月22日

校对：黄汉莉

录入：谢志华（共印16份）